

武山县鸳鸯中心卫生院东西部协作资金互联网医疗健康医疗保障五期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合同备案号: 2024HTBA00159

签署时间: 【2024】年【9】月

签署地点: 【武山县卫生健康局】



本合同书（以下简称“本合同”）由如下双方于【2024】年【9】月【12】日在【武山县卫生健康局】签署生效：

甲方：武山县鸳鸯中心卫生院

联系地址：武山县鸳鸯镇鸳鸯村

乙方：甘肃艾诺威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皋兰路街道广场南路 107 号第 2 单元 12 层 1203、1205 室

丙方（监管方）：武山县卫生健康局

联系地址：武山县城关镇和平街

（本合同项下，甲方、乙方、丙方合称“三方”，单独下称“一方”。）

甲方于 2024 年【8】月【16】日就武山县鸳鸯中心卫生院东西部协作资金互联网医疗健康医疗保障五期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投标的方式，经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确定乙方为中标方，采购编号：【TGZC2024-446】。

基于上述，双方在友好、平等的基础上，就武山县鸳鸯中心卫生院东西部协作资金互联网医疗健康医疗保障五期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三方约定如下：

一、合作内容

项目硬件设备配置



乙方提供项目平台所需的相关硬件设备（以下简称“采购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格式》第五章项目需求的产品数量、参数等技术要求。

二、合同价款及其付款安排

1. 本合同总价款（中标价）：人民币【¥105.98】万元整，大写：【壹佰零伍万玖仟捌佰】元整。以上价款为含税价。

2. 本合同总价款的支付方式：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同意合同总价款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分期支付。具体付款安排如下：

首期自本合同签署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约30%，¥316160元（大写：叁拾壹万陆仟壹佰陆拾元整）。

第二期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约65%，¥690650元（大写：陆拾玖万零陆佰伍拾元整）。

剩余待项目满12个月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5%维修保证金，¥52990元（大写：伍万贰仟玖佰玖拾元整）。

3. 乙方确认如下为收款账户：

户名：甘肃艾诺威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104571871220

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金轮广场支行



4. 双方一致同意，上述合同价款的支付，乙方需向甲方开具与服务费金额相一致的合法的发票，发票信息如下：

名称：武山县鸳鸯中心卫生院

税号：12620524438430179B

三、合作方式

1. 根据本合同所约定的合作内容，三方共同制定具体的项目推进时间计划，将严格遵照前述各项计划执行各项工作，从而保障相关服务内容的有序进行。

2. 三方应建立完备的专业服务团队和高效的沟通机制，以保障本合同下约定的各项工作安排在作业过程中的信息能够及时传递以及沟通。

3. 为保障工作沟通的准确性和有效性，合作过程中三方的工作沟通以书面文字为准。

4. 双方指定对接人的信息如下：

甲方联系人：刘文平

联系方式：0938-3120225

乙方联系人：胡松

联系方式：13810129185

丙方联系人：王元红



5. 在现有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三方应当尽力地维护各方的社会形象,秉承促进社会效益、保障和维护病人利益的价值理念。

四、权利义务

1. 甲方和丙方权利义务

1) 为项目平台提供政策、医疗服务资质支持。

2) 协调乡镇和村,以远程诊疗系统+检查检测系统,连接乡镇卫生院、村诊室等健康医疗机构。

3) 协调其下辖各级医疗机构全力配合,在本项目所在辖区推广家庭医生签约和公共卫生服务,深化家庭医生签约和公共卫生服务,切实落实家庭医生服务项目各项具体事务。

4) 为本项目协调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甲方和丙方应维护乙方的正当权益,内容包括数据接口对接时间、周期等,并且甲方应授权乙方使用该等非用户个人信息数据,以实现本项目的有效、持续运行。

5) 协调相关部门,为项目平台建设提供必要的行政审批便利。

6) 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付款方式及付款安排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7) 积极承担三方因本履行合同需要由甲方履行的配合、协助及提供必要条件等合同随附义务。



2. 乙方权利义务

1) 负责提供项目平台的技术支持、系统开发、项目建设、接入互联网实施、系统维护等工作。

2) 负责维护项目平台的信息系统的安全,保障相关业务的有
效运行,拓展各类健康医疗服务内容和模式。

3) 项目平台建成后,乙方在使用项目平台中的数据时,保护
患者的隐私不受侵犯。

4) 乙方对项目平台所享有的知识产权并不因交付甲方使用
而转移。

5)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及安排进行本项目服务涉及的项目设
备的提供工作。

6) 乙方有权按本合同之约定按时足额获取合同中标款额。

7) 配合甲方在健康医疗领域开展工作。

8) 根据合作内容所需的由乙方提供的其他必要支持工作。

五、流动医院及其他硬件设备的提供

1. 三方一致同意,就流动医院及其他硬件设备的提供(“设
备提供事宜”),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安排进行。

2. 就设备提供事宜中有关流动医院的提供将根据如下规则
及约定进行:

1) 流动医院的交付



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乙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交付需求，向甲方交付流动医院，前述流动医院的交付以三方书面确认为准；

交付地点：武山县鸳鸯镇鸳鸯村武山县鸳鸯中心卫生院

2) 流动医院的使用

甲方确认将根据流动医院的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流动医院，严禁用于包括但不限于教练车，参加车辆竞赛，客货营运，装载易燃易爆物品、腐蚀性物品等与本合同合作目的不符的用途。

3. 所有权及风险转移

三方一致确认，自交付后，项目硬件设备的所有权以及风险即转移至甲方。

4. 按照医疗器械行业通用的包装标准，方便流动医院及其他硬件设备安全运送并交付至三方约定的地点。

六、合同有效期以及合作期限

1. 本合同有效期 1 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期限届满，自动终止，如需延展，另行协商。

2. 在本合同期满前的 3 个月内，甲方和乙方可就上述延展事宜予以书面沟通，甲方承诺在同等条件下将优先继续选择与乙方进行合作。



3. 三方进一步确认,上述继续合作的条件及内容原则上与在本合同所约定的保持一致,具体而言:

- 1) 三方将本项目的实际进展,相应调整服务价格及服务内容;
- 2) 其余部分均与本合同的条件及内容相一致。
4. 合作期限与合同有效期保持一致。

七、验收

甲方自收到乙方发出的书面验收申请后应在3个自然日内组织并指定专业人员进行项目验收工作,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第五章“项目需求”第二节“商务要求”第二条“验收方式”及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及内容执行,甲方在书面验收书盖章确认后,视为本项目验收合格。

八、知识产权

1. 乙方向甲方或者丙方提供任何文件、信息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规范 and 测试规范)不构成向甲方转让、授予非基于为甲方和丙方提供本项目项下委托开发之目的的使用权、任何特许权或其他任何权利。

2. 乙方保证甲方、丙方、其继承者、受让方、客户及项目平台的使用者不受因乙方被指控其生产的合同项目平台侵犯中国或外国政府授予的任何知识产权而导致的索赔或起诉而造成的任何和全部损失或损害。



3. 除非另一方书面明示授权,任何一方都无权使用另一方的名称、商标、服务标志、设计、商业秘密或其他知识产权,包括为任何目的对其进行的改编、变更和修改。

4. 本条项下的义务在本合同期限届满或终止后继续有效。

九、保密条款

1. 三方应对其通过工作接触和其他渠道得知的有关对方的商业秘密、用户数据和隐私,严格保密,未经各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其他人披露。

2. 除本合同规定之工作所需外,未经涉及方事先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使用、复制对方的商标、标志、商业信息、信息技术、其他技术等资料。

3. 本条款所约定的内容以及相应的保密义务不受本合同全部或者部分因任何原因导致的无效、违约或被解除等原因而导致无效。

十、不可抗力

1. 不论在何种情况下,三方均不对由于电力、生产力或生产资料不足、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第三方的不作为而造成的不能服务或延迟服务承担任何责任。

2. 如本合同履行期间,三方任何一方遭受上述不可抗力,均应在遭受不可抗力后尽快通知对方,并于通知之日起 15 日内提



供相关证明文件；不可抗力持续达到三十日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提前终止本合同。

3. 本合同有效期内，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国家相关部门相关文件出台或政策环境产生变化，致使本合同之签订、履行基础产生根本性变化的，任何一方可通知对方协商变更本合同，若协商不成，一方可在提前十五日书面通知对方的情况下终止本合同，但需向另一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损失。

十二、违约责任

1. 三方应当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各自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各项权利及义务，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具体如下：

1) 甲方和丙方的违约责任

a) 甲方应当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各项合同义务，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b) 应当根据本合同第二条的约定按时支付乙方各项费用，否则乙方有权追偿相关费用并要求赔偿损失。

2) 乙方的违约责任

乙方应当根据本合同第四及第五条的约定履行各项合同义务（本合同第十一条约定的情形以及遭到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的除外），否则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2. 鉴于互联网及电子商务所具有之特殊性质,乙方的免责事由亦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任何影响网络正常经营之情形:

1) 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侵入或发作;

2) 计算机系统遭到破坏、瘫痪或无法正常使用而导致乙方不能履行本服务合同下义务;

3) 电信部门技术调整导致之重大影响;

4) 因政府管制而造成的暂时性关闭等;

5) 其他非乙方过错造成的情形。

十三、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 合同的变更

未经甲、乙、丙三方事先书面同意并确认,任一方不得对本合同的内容单方面作出任何修订。

2. 合同的解除

若甲方或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相应合同义务,且经三方协商沟通后,甲方或丙方仍然拒绝履行该等合同义务,则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由此导致合同解除甲方和丙方需因其过错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弥补给乙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3. 合同的终止



1) 如发生本合同第十一条所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的, 且该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三方不能继续合作的, 三方可以协商解除本合同;

2) 甲乙丙三方书面协商一致的可以终止本合同, 但如一方存在过错需承担过错责任;

3) 合作期满, 三方书面确认不在继续续约合作的, 本合同自动终止。

十四、合同解除终止后

1. 本合同解除后, 由此导致的损失由导致解除原因产生的过错方承担。

2. 本合同期限届满终止, 乙方承诺将按照届时所提供软件系统的版本和状态继续无偿提供甲方和丙方使用。但甲方和丙方理解并同意乙方将根据行业发展及自身的数据技术迭代对软件系统进行功能更新升级及系统优化。届时, 若甲方或丙方选择进行更新升级或希望乙方提供运营服务, 所需增加的费用及其他事项三方另行协商解决。若甲方和丙方拒绝进行更新升级的, 则届时, 因软件系统的更新升级对甲方造成任何影响及损失的, 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 三方进一步同意,乙方有权继续使用甲方和丙方因使用上述项目平台所产生的非个人用户信息数据,但仍需根据本合同第九条的约定履行相应的保密义务。

十五、适用法律

1. 本合同的签署、效力解释、执行以及争议之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任何与本合同相关的争议,三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在争议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经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该争议提交法院解决。

十六、其他约定

1. 三方合作期间,均应认真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本着相互尊重和互谅互让的原则,全力维护双方的利益,确保合作成功。

2. 本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可签署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合同约定的内容与本合同有冲突的,以补充合同为准。

3.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项目报价清单》



4. 本合同任何条款的无效不影响本合同其他任何条款的效力。

5.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三方盖章生效。

甲方：武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乙方：甘肃艾诺威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丙方：武山县卫生健康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附件《项目报价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和规格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医疗车	宇通、ZK5045XYL16 型医疗车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辆	1	258200.00	258200.00
2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颐兰贝、AS-600	南京颐兰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297080.00	297080.00
3	全自动纯水机	恩途、ET-39	南京恩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19080.00	19080.00
4	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	帝迈、DF50CRP	深圳市帝迈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台	1	99630.00	99630.00
5	尿液分析仪	艾康、U500	艾康生物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台	1	9700.00	9700.00
6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中旗、ZONCARE-M5	武汉中旗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套	1	165600.00	165600.00
7	数字式多道心电图机	中旗、MAC100	武汉中旗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台	1	33030.00	33030.00
8	脉搏波医用血压计	瑞光康泰、RBP-9000c	深圳瑞光康泰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18600.00	18600.00



9	身高体重秤	上禾、SH-600G	郑州上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6700.00	6700.00
10	医用离心机	百欧、TDL-200	山东百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5600.00	5600.00
11	数字流动医院车辆管理系统	艾诺威科、定制	甘肃艾诺威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146580.00	146580.00
总计		(大写) 壹拾肆万玖仟捌佰元整 (小写) 14658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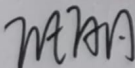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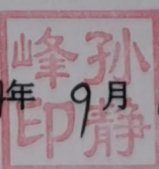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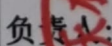


中标通知书

中标编号: D01-126205003950307723-20240815-008020-4/001

甘肃艾诺威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4年09月09日所递交的武山县鸳鸯中心卫生院东西部协作资金互联网医疗健康医疗保障五期采购公开招标项目001标段的投标文件(报价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供应商,请于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项目业主单位签订合同。具体中标内容如下:

中标金额	大写: 壹佰零伍万玖仟捌佰元整 小写: ¥1059800.00元整	
项目业主单位:(盖章)  负责人:  2024 年 9 月 10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负责人:  2024 年 9 月 10 日	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负责人:  2024 年 9 月 10 日

1.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四份,项目业主单位、中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天水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壹份。
2. 此件涂改无效。
3. 请据此办理有关手续。